

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度单位预算

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和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2025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2025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2025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5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2025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单位概况

一、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主要职责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区“三农”工作的发展规划、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有关地方性法规和区政府规章草案，指导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相关政策制定。

（二）统筹推动全区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关于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乡镇企业、农业产业化等工作。提出促进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全区渔业监督管理。

（六）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七）组织全区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

（八）指导全区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九）负责全区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执行有关农业生产资料标准并监督实施。贯彻落实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国家标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负责全区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一）负责全区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相关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 and 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权限承担农业投资项目相关工作，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二）推动全区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三）指导全区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四）承担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参与农业贸易谈判工作，组织开展全区农业贸易促进和农业对外经济、技术交流合作。提出主要农产品的进出口建议，负责农产品出口基地建设工作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农产品出口工作。

（十五）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水利工作方针政策，负责全区水资源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落实有关法律、地方性法规和规章并监督实施，指导和组织编制、审查、申报水利综合规划、专业规划、专项规划。

（十六）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拟订全区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河道、湖泊、水库和重要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水资源论证、防洪论证制度。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十七）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中央、省、市级下达的和区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按区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提出中央、省、市级下达的和区级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按区政府规定权限，指导和组织编制、审查、申报水利基本建设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负责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工作。

（十八）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组织开展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指导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组织开展重要河道、湖泊、水库健康评估，负责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负责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十九）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全区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制定有关用水、节水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计划用水和定额管理

等制度，组织、管理、监督节约用水工作，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二十）指导水文工作。负责全区水文行业监督管理和水文水资源监测。对河道、湖泊、水库和地下水的水量、水质实施监测，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全区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二十一）负责全区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负责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河道、湖泊、水库及滩地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工作，承担水利工程造价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重要水利工程建设、验收与运行管理工作，负责重要河流和重要水工程的调度工作，负责全区河道采砂的行业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负责并监督检查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

（二十二）负责水土保持工作。编制全区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和全区水土流失监测、预报并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水土保持重点建设项目的实施。

（二十三）负责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

设。负责农村水能资源开发，指导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及小水电代燃料。

（二十四）承担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二十五）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扶贫工作方针、政策。承担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开展脱贫攻坚组织协调、项目监管、督查巡查、考核评估，扶贫对象的精准识别、精准退出、动态管理工作。

二、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构成

2024 年度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二级机构预算。

纳入本部门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其中二级机构 2 个，具体是：

1. 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 新乡市卫滨区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2025 年度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收入总计 1485.28 万元，支出总计 1485.28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相比，减少 71.69 万元，下降 4.6%。主要原因是项目费用减少；支出减少 71.69 万元，增长/下降 4.6%。主要原因是项目费用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1485.28 万元，收入预算总计增加/减少 71.69 万元，增长/下降 4.6 %，原因为项目费用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31.2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其中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中一般公共预算 823.4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中政府性基金 130.5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中单位资金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1485.28 万元，其中：基

本支出 409.19 万元，占 27.55%；项目支出 1076.09 万元，占 72.4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收支预算 531.2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减少）17.97 万元，增长 3.38%，主要原因是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是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 531.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9.19 万元，占 77.03%；项目支出 122.05 万元，占 22.97%。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7.73 万元，占 7.1%；卫生健康（类）支出 25.01 万元，占 4.7%；住房保障（类）支出 34.47 万元，占 6.4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和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09.1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77.46 万元，占 92.2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

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31.73 万元，占 7.75%。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122.05 万元，全部纳入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其中：运转类项目 72.25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49.80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3.3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4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

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2024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3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2024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4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4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无。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农业农村局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31.73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办公设备购置、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比上年增加8.06万元，增长25.4%，主要原因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 2025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我单位 2025 年来未开展重点项目的绩效目标。

2024年,共组织对68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2524.76万元,绩效评价结果显示,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2025年,拟组织对35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1076.09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年资产总额532.81万元,较上年,增长/下降0%。其中:固定资产532.81万元,无形资产0万元。增长/下降主要原因:无。2024年期末,卫滨区农业农村局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

卫滨区农业农村局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8〕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

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从 2018年起从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六）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卫滨区农业农村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主要是：0项目0万元、0项目0万元、0项目0万元等；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单位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2024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531.24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531.24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7.7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25.01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130.56
		十三、农林水事务	1257.51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4.4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31.24	本年支出合计	1485.28
上年结转结余	954.05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485.28	支出总计	1485.28

[illegible]

			安全																
213	01	19	防灾减灾	7.20												7.20	7.2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36.00												36.00	36.00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17.00												17.00	17.00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3.20												3.20	3.2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66.78	6.78	6.78	6.78									360.00	360.00		
	03		水利	383.59	0.60	0.60	0.60									382.99	382.99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00												1.00	1.00		
213	03	14	防汛	0.60	0.60	0.60	0.60												
213	03	16	农村水利	109.50												109.50	109.50		
213	03	35	农村供水	21.00												21.00	21.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251.49												251.49	251.49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9.80	49.80	49.80	49.80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9.80	49.80	49.80	49.80												
	07		农村综合改	3.00												3.00	3.00		

[illegible]

部门名称：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 拨款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支出合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 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 类	特定目标 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商品和服 务支出	资本性支 出			
				合计	1,485.28	409.19	365.38	12.08	31.73		1,076.09	74.25	1,001.85
			103	新乡市卫 滨区农业 农村局	1,485.28	409.19	365.38	12.08	31.73		1,076.09	74.25	1,001.85
208	05	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7.73	37.73	37.73						
210	11	01		行政单位 医疗	5.26	5.26	5.26						
210	11	02		事业单位 医疗	15.18	15.18	15.18						
210	11	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4.57	4.57	4.57						
212	08	16		农业农村 生态环境	128.52						128.52		128.52

				支出									
212	08	99		其他国有 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 入安排的 支出	2.04						2.04		2.04
213	01	01		行政运行	311.98	311.98	268.17	12.08	31.73				
213	01	03		机关服务	5.60						5.60	5.60	
213	01	08		病虫害控 制	18.20						18.20	4.10	14.10
213	01	09		农产品质 量安全	10.00						10.00	10.00	
213	01	19		防灾救灾	7.20						7.20		7.20
213	01	22		农业生产 发展	36.00						36.00		36.00
213	01	24		农村合作 经济	17.00						17.00		17.00
213	01	53		耕地建设 与利用	3.20						3.20	2.00	1.20
213	01	99		其他农业 农村支出	366.78						366.78	6.78	360.00
213	03	06		水利工程 运行与维 护	1.00						1.00		1.00
213	03	14		防汛	0.60						0.60	0.60	
213	03	16		农村水利	109.50						109.50		109.50

213	03	35		农村供水	21.00						21.00		21.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251.49						251.49		251.49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9.80						49.80		49.80	
213	07	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3.00						3.00		3.00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45.17						45.17	45.1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4.47	34.47	34.4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
门
名
称
：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 支出经济 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 目 编 码	科 目 名 称	科 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409. 19	377. 46	31. 73
301 01	基 本 工 资	50 10 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4. 14	44. 14	
301 01	基 本 工 资	50 50 1	工资福利支出	108. 35	108. 35	
301	津	50	工资奖金津补贴	24. 46	24. 46	

02	贴 补 贴	10 1				
301 02	津 贴 补 贴	50 50 1	工资福利支出	18.06	18.06	
301 03	奖 金	50 10 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89	10.89	
301 03	奖 金	50 50 1	工资福利支出	9.72	9.72	
301 07	绩 效 工 资	50 50 1	工资福利支出	52.55	52.55	
301 08	机 关 事 业 单 位 基 本 养 老	50 10 2	社会保障缴费	11.81	11.81	

	保 险 缴 费					
301 08	机 关 事 业 单 位 基 本 养 老 保 险 缴 费	50 50 1	工资福利支出	25.92	25.92	
301 10	职 工 基 本 医 疗 保 险 缴	50 10 2	社会保障缴费	5.11	5.11	

	费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 50 1	工资福利支出	13. 71	13. 7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 10 2	社会保障缴费	4. 57	4. 5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	50 10 2	社会保障缴费	0. 15	0. 15	

	费					
301 12	其他社 会保 障缴 费	50 50 1	工资福利支出	1. 47	1. 47	

2024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类	款	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收入	事业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类	款			项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485.28	531.24	531.24	531.24							954.05	823.49	130.56						合计	1,485.28		
208			社会保障	37.73	37.73	37.73	37.73													208			社会保障	37.73	

[illegible]

[illegible]

			位 医 疗																																			位 医 疗		
2 1 0	1 1	0 3	公 务 员 医 疗 补 助	4. 57	4. 57	4. 57	4. 57										2 1 0	1 1	0 3	公 务 员 医 疗 补 助	4. 57	4. 57	4. 57	4. 57												2 1 0	1 1	0 3	公 务 员 医 疗 补 助	4. 57
2 1 2			城 乡 社 区 支 出	13 0. 56													13 0. 56		13 0. 56																	2 1 2			城 乡 社 区 支 出	13 0. 56
	0 8		国 有 土 地 使 用 权 出 让 收 入	13 0. 56													13 0. 56		13 0. 56																	0 8		国 有 土 地 使 用 权 出 让 收 入	13 0. 56	

[illegible]

[illegible]

预算 08 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_____ 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3				3.3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预算 09 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项目支出表

名称：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 安排 属性	是否 据实 核拨 类项目	项目 支出 类型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款	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资金	上级 补助 收入 资金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资金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资金	其他 收入 资金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 财政拨 款														
			合计				1,076.09	122.05	122.05	122.05									954.05	823.49	130.56			
		103	新乡市卫滨区农业 农村局				1,076.09	122.05	122.05	122.05									954.05	823.49	130.56			
		103001	新乡市卫滨区农业 农村局				1,076.09	122.05	122.05	122.05									954.05	823.49	130.56			
08	16	103001	新财预 2024. 71 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农业 相关资金的通知	用于 本 部 门 支	否	特定 目 标 类	64.28												64.28		64.28			

[illegible]

				出 项 目																				
0 1	03	103001	农业农村局聘用人员经费		否	其 他 运 转 类	3.60	3.60	3.60	3.60														
0 1	08	103001	农业综合	用 于 本 部 门 支 出 项 目	否	其 他 运 转 类	4.10	4.10	4.10	4.10														
0 1	08	103001	新财预 2024. 71 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农业 相关资金的通知	用 于 本 部 门 支 出 项 目	否	特 定 目 标 类	3.00											3.00	3.00					

[illegible]

01	19	103001	新财预 2024.198 关于 下达中央财政农业 防灾减灾（一 喷多促）补助资 金的通知	用于 本 部 门 支 出 项 目	否	特 定 目 标 类	4.70											4.70	4.70				
01	19	103001	新财预 2024.147 关于 下达中央财政农业 防灾救灾补助 资金的通知	用于 本 部 门 支 出 项 目	否	特 定 目 标 类	2.50											2.50	2.50				
01	22	103001	新财预 2023.387 关于 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 相关转移支付资 金的通知	用于 本 部 门 支 出 项 目	否	特 定 目 标 类	20.00											20.00	20.00				

01	22	103001	新财预 2024.173 关于 下达 2024 年省 级财政农业产业 发展补助资金的 通知	用 于 本 部 门 支 出 项 目	否	特 定 目 标 类	5.00											5.00	5.00				
01	22	103001	新财预 2024.71 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农业 相关资金的通知	用 于 本 部 门 支 出 项 目	否	特 定 目 标 类	11.00											11.00	11.00				
01	24	103001	新财预 2024.148 关于 下达 2024 年中 央财政农业产业 发展等农业相关 转移支付资金的 通知	用 于 本 部 门 支 出 项 目	否	特 定 目 标 类	17.00											17.00	17.00				

[illegible]

01	99	103001	新财预 2024.144 关于 下达 2024 年中 央财政粮油生产 保障等农业相关 转移支付资金的 通知	用 于 本 部 门 支 出 项 目	否	特 定 目 标 类	339.00											339.00	339.00				
01	99	103001	新财预 2024.74 关于下达 2024 年市级农业生产 发展资金的通知	用 于 本 部 门 支 出 项 目	否	特 定 目 标 类	4.00											4.00	4.00				
01	99	103001	新财预 2022.127 2019 年卫河清淤工程 农业农村局 2017 年农田水 利工程 17 万元 农业农村局 2018 年农田水 利 120 万元	用 于 本 部 门 支 出 项 目	否	特 定 目 标 类	17.00											17.00	17.00				

03	06	103001	新财预 2024.2 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 资金预算的通知	用于 本 部 门 支 出 项 目	否	特 定 目 标 类	1.00												1.00	1.00				
03	14	103001	农业综合	用于 本 部 门 支 出 项 目	否	其 他 运 转 类	0.60	0.60	0.60	0.60														
03	16	103001	新财预 2024.2 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 资金预算的通知	用于 本 部 门 支 出 项 目	否	特 定 目 标 类	12.00												12.00	12.00				

03	16	103001	新财预 2022.127 2019 年卫河清淤工程 农业农村局 2017 年农田水利 工程 17 万元 农业农村局 2018 年农田水利 120 万元	用于 本 部 门 支 出 项 目	否	特 定 目 标 类	89.00											89.00	89.00				
03	16	103001	新财预 2024.89 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水利发展 资金的通知	用于 本 部 门 支 出 项 目	否	特 定 目 标 类	4.00											4.00	4.00				
03	16	103001	新财预 2024.128 关于 下达 2024 年省 级水利发展资金 的通知	用于 本 部 门 支 出 项 目	否	特 定 目 标 类	4.50											4.50	4.50				

03	35	103001	新财预 2024. 2 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 资金预算的通知	用于 本 部 门 支 出 项 目	否	特 定 目 标 类	16. 00											16. 00	16. 00				
03	35	103001	新财预 2024. 89 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水利发展 资金的通知	用于 本 部 门 支 出 项 目	否	特 定 目 标 类	5. 00											5. 00	5. 00				
03	99	103001	新财预 2022. 127 2019 年卫河清淤工程 农业农村局 2017 年农田水 利工程 17 万元 农业农村局 2018 年农田水 利 120 万元	用于 本 部 门 支 出 项 目	否	特 定 目 标 类	251. 49											251. 49	251. 49				

[illegible]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名称：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年度履职目标	目标 1、通过项目的实施，做好对辖区内的畜产品质量安全严格监管，从而保障辖区居民的食品安全。 目标 2、保障辖区畜牧业健康发展，负责辖区内无害化处理监管工作。 目标 3、项目实施后，可以明显减少河道垃圾，改善河道水质。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扑灭动物疫病		及时做好动物疫病防控工作	
	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做好对辖区内的农畜产品质量安全严格监管，从而保障辖区居民的食品安全	
	防汛		可以明显减少河道垃圾，使辖区内河道流水通畅，改善河道水质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485.28	
	1、资金来源：	（1）政府预算资金	1,485.28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基本支出	409.19	
		（2）项目支出	1,076.0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调整率	≤10%	
		结转结余率	≤1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决算真实性	真实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扑灭重大动物疫情工作完成率	100%	
		农畜产品质量监测工作完成率	100%	

		病虫害防治工作完成率	≥95%	
	履职目标实现	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目标实现率	≥95%	
		改善河道目标实现率	≥98%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推进全区农业发展	≥95%	
	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5%	

2024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03	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1,076.09	1,076.09										
103001	新乡市卫滨区农业农村局	1,076.09	1,076.09										
410703250000000032801	农业农村局聘用人员经费	3.60	3.60			总成本	3.6 万元	临时人员	1 人	保障各项工作正常顺利开展	成效显著	临时人员满意度	≥95%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12 月前				
410703250000000036419	农业综合	68.65	68.65			农业综合项目总成本	68.645 万元	抽检完成时间	12 月前	加强农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质量安全监管，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有效提升	辖区内群众满意度	≥95%
								蔬菜水检测果农药	≥1500 个				

								检验完成率	≥98%				
410703250000000047286	新财预 2024. 275 关于 下达 2024 年省 级财政耕地建 设与利用资金 （高标准农田 建设）的通知	2. 00	2. 00			项目总金额	2 万元	新建高标准农 田	≥0. 8 万亩	提升粮食综合 生产能力	明显 提升	受益群众满意 度	≥95%
								项目验收合格 率	≥98%				
								高标准农田建 设完成时间	12 月前				
410703250000000036418	巩固拓展脱贫 攻坚成果	49. 80	49. 80			项目总金额	49. 8 元	脱贫攻坚时间	1-12 月	推进巩固拓展 脱贫攻坚成果 同乡村振兴有 效衔接	推进	脱贫户、监测户 满意度	≥98%
								脱贫户及监测 户户数	26 户				
								脱贫攻坚合格 率	100%				
410703250000000047281	新财预 2024. 71 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农 业相关资金的 通知	80. 32	80. 32			总资金	80. 32 万元	强制免疫病种 应免畜禽的免 疫密度	≥90%	口蹄疫、高致病 性禽流感、布病 等优先防治病 种防治工作	疫情 保持 平稳	养殖场（户）满 意率	≥95%
								依法对重大动 物疫情处置率	100%				
								补贴发放时间	12 月底 前				
410703250000000047284	新财预 2024. 74 关于下达 2024 年市级农业生	4. 00	4. 00			总成本	4 万元	农业病虫害防 治面积	≥2. 4 万亩	玉米重大病虫 造成的损失显 著减少, 减少大	有效 控制	辖区群众满意 度	≥95%

	产发展资金的通知									面积爆发成灾			
								病虫害防治准确率	≥98%				
								防治时间	12 月前				
410703250000000047285	新财预 2024.173 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农业产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	5.00	5.00			总成本	5 万元	农业病虫害防治面积	≥2.4 万亩	玉米重大病虫害造成的损失显著减少,减少大面积爆发成灾	成效显著	辖区群众满意度	≥95%
								病虫害防治准确率	≥98%				
								防治时间	9 月前				
410703250000000047287	新财预 2024.144 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粮油生产保障等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	339.00	339.00			中央财政“厕所革命”整村推进财政奖补资金	339 万元	发放时间	12 月底前	当年完成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行政村的卫生厕所普及率	≥80%	项目区农民满意度	≥95%
								计划完成改厕农户数	3213 户				
								改厕设施合格率	≥90%				
410703250000000047288	新财预 2024.89 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的通知	9.00	9.00			总成本	9 万元	农业水价改革面积	≥1 万亩	推动水利建设维修养护,水利改革发展	成效显著	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12 月前				

410703250000000047289	新财预 2024.128 关于 下达 2024 年省 级水利发展资 金的通知	4.50	4.50			总成本	4.5 万元	农业水价改革 面积	≥1 万 亩	推动水利建设 维修养护,水利 改革发展	成效 显著	服务群众满意 度	≥90%
								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12 月前				
410703250000000047290	新财预 2024.112 关于 下达 2023 年市 级农村人居环境 整治专项资 金的通知	64.24	64.24			中央财政“厕 所革命”整村 推进财政奖补 资金	64.24 万元	计划完成改厕 农户数	3213 户	当年完成农村 厕所革命整村 推进行政村的 卫生厕所普及 率	≥80%	项目区农民满 意度	≥95%
								改厕设施合格 率	≥98%				
								发放时间	12 月底 前				
410703250000000047291	新财预 2023.387 关于 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农业 相关转移支 付资金的通知	27.80	27.80			总成本	27.8 万元	农业病虫害防 治面积	≥2.4 万亩	玉米重大病虫 造成的损失显 著减少,减少大 面积爆发成灾	有效 控制	辖区群众满意 度	≥95%
								病虫害防治准 确率	≥98%				
								防治时间	9 月前				
410703250000000047292	新财预 2024.119 关于 下达 2024 年中 央财政农业防 灾资金(农作物 重大病虫害防	3.30	3.30			总资金	3.3 万元	重大病虫害疫 情防控面积	≥0.6 万亩	防灾措施保障 粮食安全和农 业生产安全效 果	有效 控制	受灾农民或防 治服务组织满 意度	≥95%
								病虫害疫情防 控控制率	≥98%				

	控)的通知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组织实施时间	12 月前				
410703250000000047293	新财预 2024.147 关于 下达中央财政 农业防灾救灾 补助资金的通 知	2.50	2.50			总资金	2.5 万元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组织实施时间	12 月前	防灾措施保障粮食安全和农业生产安全效果	有效控制	受灾农民或防治服务组织满意度	≥95%
								重大病虫害疫情防控面积	≥0.6 万亩				
								病虫害疫情控制率	100%				
410703250000000047294	新财预 2024.198 关于 下达中央财政 农业防灾减灾 (一喷多促)补 助资金的通知	4.70	4.70			总资金	4.7 万元	重大病虫害疫情防控面积	≥0.3 万亩	防灾措施保障粮食安全和农业生产安全效果	有效控制	受灾农民或防治服务组织满意度	≥95%
								病虫害疫情防控控制率	≥98%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组织实施时间	12 月前				
410703250000000047295	新财预 2024.148 关于 下达 2024 年中 央财政农业产 业发展等农业 相关转移支付 资金的通知	17.00	17.00			总成本	17 万元	农业病虫害防治面积	≥2.4 万亩	玉米重大病虫害造成的损失显著减少,减少大面积爆发成灾	控制	辖区群众满意度	≥95%
								病虫害防治准确率	≥98%				
								防治时间	6-9 月				

410703250000000047296	新财预 2024.145 关于 下达 2024 年中 央财政耕地建 设与利用资金 预算的通知	1.20	1.20			种粮补贴总成 本	1.2 万元	完成发放补贴 农户数	6217 人	调动农民提高 耕地质量积极 性	成效 显著	农民满意度	≥95%
								补贴资金准确 率	100%				
								补贴发放完成 时间	12 月清				
410703250000000047674	新财预 2024.2 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利发 展资金预算的 通知	29.00	29.00			总成本	29 万元	项目完成时间	12 月前	推动水利建设 维修养护,水利 改革发展	成效 显著	服务群众满意 度	≥90%
								农业水价改革 面积	≥1 万 亩				
								验收合格率	100%				
410703250000000047675	新财预 2024.162 关于 下达 2024 年农 村综合改革转 移支付预算(第 三批)的通知	3.00	3.00			总资金	3 万元	资金发放完成 时间	12 月 31 日前	恢复灾后生产 能力,促进农业 发展	成效 显著	人民群众满意 度	≥95%
								飞防面积	≥0.9 万亩				
								资金发放足额 率	100%				
410703250000000047676	新财预 2022.127 2019 年卫河清 淤工程农业农 村局 2017 年农 田水利工程 17 万元农业农村	357.49	357.49			总金额	357.486567 万元	保障供水量、供 水率	≥98%	改善河道	成效 显著	居民满意度	≥95%
								卫河清淤完成 时间	12 月前				
								卫河清淤工程 完成土方量	≥18.31 万方				

[illegible]